北京大學日刊

第三百十四號

編輯部 經理部 報資及告白費

北京後門國立北京大學內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每份銅元二枚每月自取三角派送三角五分外省四角五分郵票不收 廣告用四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算封面中縫加倍

北京大學出版部代售各種書籍及雜誌目錄廣告

名	譯著者	冊數	定價
古書疑義舉例	馬叙倫	1	$.12
唐寫本經典釋文	馬叙倫	1	.22
莊子札記	馬叙倫	2	.80
古文粹	李鳴謙 李振鐸 將以魁 湯本般	1	2.20
漢文文法		1	2.20
世界語讀本	區聲白	1	.60
世界語函授講義上下兩卷		28	2.00
平三角	石鴻翥	1	.65
平面幾何	石鴻翥	1	.85
平面解析幾何	石鴻翥	1	.65
英文名學		1	2.00
中國國際法論	李大釗 張潤之	1	1.00
貨幣論	李翰章 李克謙	1	1.80
中國幣制統一論	李芳	1	1.00
西洋大歷史	李泰棻	3	4.00
顧亭林小像及題詞		1	1.00
旅歐教育運動	世界社	1	.80
歐戰之教訓與中國之將來	黃郛	1	1.60
大戰因果論	李泰棻	1	.60
格言叢書	畢公天	1	.15
海外劫灰記	宋春舫	1	1.20
思維術	劉經庶	1	.30
元曲選		48	7.51
旅歐雜誌	旅歐雜誌社	1	.10
新青年	新青年雜誌社	1	.20
法政學報	法政專門學校	1	.20
言治季刊		1	.20
微言雜誌	微言雜誌社	1	.25
學藝雜誌	文元模	1	.50
科學雜誌		1	.25

本校布告

本校儀器管理處章程自評議會議決後已宣布於二月五日日刊現已由校長函訂陳聘丞教授兼任該處主任並以各科助教兼任事務員自二月二十日起本校同人凡關係儀器事務均須按照管理處章程與陳主任及各事務員接洽辦理此布

本校致教職員及學生諸君公函

敎職員諸先生及學生諸君公鑒本校近接黑龍江省女子職業學校校長蘇軼塵先生來函謂該校經前省長朱公創辦成立數稔規模粗具現爲擴充起見擬特別籌募捐欵於現有功課外另設專修科素仰貴校諸先生熱心公益如蒙資助將見衆擎易舉集腋成裘云云因此特行奉聞諸公如有願捐助者請通知文牘處可也敬此順頌 大安 北京大學敬啟

附登來件於後

子民先生鈞鑒敬肅者竊敎育爲萬化之源職業乃民生之本方今歐和告成國內寧謐世界競爭之衝在生計不在兵戰我國人民四萬萬而婦女實居其半徒以生長閨閫倚賴性成平日無種植紡織之勞無烹飪縫紉之功內職既缺生計[illegible]艱夫欲厚民本而固國基不可得矣江省天然物產素稱繁富人民不知自行製造事事仰給外人坐令洋貨輸入利權橫溢財富之區變爲瘠壤軼塵每念及此輒抱隱憂前由北洋女子師範畢業返江疊任敎席嘗慨然於女子職業之不振近任斯職益思奮發惟因風氣初開學款有限師資常苦難致原料尤慮不給伏思省區密邇強鄰地屬新墾居民既移自各省盛衰即關

諸全國今欲擴張女子職業教育以策富庶之源則不能不仰賴當世達人君子熱忱輔助俾告成功夙仰　先生關懷民生廑念邊陲伏希　慈除普及惠錫　寵命俾校務得以日就擴張植邊方富厚之基示外人以文明之實本校幸甚江省幸甚謹肅敬請　慈安

黑龍江省女子職業學校校長蘇軼塵鞠躬二月十七日

再附呈捐摺一扣倘荷　嘉命賜覆請由西城半截碑道市口十號　賜交感佩莫名

▲女子職業學校專修科募捐公啟

我國貧弱一由於實業不興一由於分利者衆而分利之人女子尤居多數若不設法使女子亦漸謀實業恐無以醫貧弱卽無以救危亡黑龍江省龍江女子職業學校經前省長朱公創辦成立數稔規模粗具因經費有限不能擴充以致志願入學者多抱向隅之憾長此以往女子倚人生活之弊將至何日而瀚除淨盡乎茲爲女子謀生活之準備擬特別籌募捐欵於現有職校外另設專修科以補公欵之不逮素仰　諸大君子愛國心摯作人願宏提倡實業共襄善舉其必踴躍從事如蒙量力資助將見衆擎易舉集腋成裘羨女教日益擴充促實業日益振興豈惟江省女校之幸亦我國女子職業教育發達之光抱敬備區區伏祈　鑒諒

募捐發起人　蘇軼塵

贊成人
齊璧亭　裘怡軒　杜潤凡
初鶴皋　玉紹棠　蔡品三
孫蔭南　鄒樾森　黃子和
韓子飈　劉薇伯　田子璿
莫棚忱　譚心之　張伯爷
王凌霄　魏繩武

◎校長啟事

學長諸君教授會主任諸君及研究所主任諸君公鑒爲本校擴張計畫及其他各種重要問題於本月二十二日（星期六）午前十時在景山東街校長室開會討論先期送奉大學院計畫及本校歷年支出比較表已有設備價值表備預行研究屆期務請到會（是日校中備有午餐會議可延至午後以便當日解決而提出於評議會）此訂並祝　公綏　蔡元培謹啟

◎法科布告

▲法預科學生一月份請假曠課表

姓名	請假時間	曠課時間	姓名	請假時間	曠課時間
熙濟	二五	一	王凌震	四六	一
袁雲翔	十八	病十八	羅榮	一	二一
向猷	四		趙延光		十一
陳中立	三九	六	郭又猷		四六
蔣洞同	六	一	歐陽淑	十一	八
陳橋孫	十四		廖[illegible]珍	二	
馬應桐	四	三	梁延獻	八	四
吳益泰	五		郭樹桂	二	三
郝萬鎰	一	二二	彭鈞	三五	
廖肇維	二		李良驥	十	七
黃克綸	三	一	張思銘		二九
王開化	二二	一	梅祖[illegible]	二八	二
呂永坤		三	史明	十七	
王廷襄	十七		佟[illegible]田	六	三
萬壽堃	六		張[illegible]銓	四	
李樹鏡	四		陳沙	七	一
林福山	三		李沐恩	十七	一
田景振	十三		李芳田	十二	
屈[illegible]仁	三		[illegible]增[illegible]	六	
榮珩	二	一	林飛熊	三	
吳殿楹	二		孫明鑑	二	
常[illegible]	四		[illegible]景華	八	三
孟自成	五	六	郭金銓	二八	三
曹[illegible]齡	二二	一	馮[illegible]	十四	一
于道平	三	二	孫克勤	三六	
章韜胎	十五		劉樹藩	八	
黎國材	四三		梁民武	二	
馬伯城	八	一	李增澤	十八	八
呂[illegible]麟	七	七	劉奇峯	一	一
石景賢	八	一	趙翰春	七	
潘思垣	六		鈕家洛	三	七
趙[illegible]凱	七		王鍾璽	十二	二
徐希稱	二六	一	李[illegible]勛	十七	六
王朝[illegible]	四	四	朱思存	十二	
鄧玉麟	四		卞敬廉	三	
王文田	九	一	周寶鈞	九	
吳道晨	二		張[illegible]誠	四一	
陳瑜	二	十五	吳[illegible]燕	一	一
光秉鎔	二四	一	王德本	四一	
徐家鈺	七		郭鴻達	七	
邊振聲	三八	一	李[illegible]恒	四二	
金振聲	二		蔣之瀾	九	二六
李紹康	三八		趙延光	十五	九
劉[illegible]儒	二		洪[illegible]	十一	
鐘瑛	三	一	曾靖坤	四十	
龐[illegible]蔭	六	四	龐[illegible]申		四
丁[illegible]青	七	四	倪汝明	二	
歐[illegible]	十一	七	周家鑫	二一	二
李春芳	二		吳濬	七	
陳應寶	十八	一	左祖珂	七	
陳汝昌	九		孫世[illegible]	三	
余文琥	三		儲達[illegible]	十一	十二
高鵬謙	四	三	許瑞[illegible]	五	
呂傳周	七		王鼎成	二	
趙永銘	二	三	楊作霖	十一	

◎日刊投稿簡章

一凡不犯下列各項之稿件無論著者譯者或紀事者均在歡迎之列　1談論現時政治及宗教問題　2攻擊他人　二稿件須[illegible]

◎國史徵集股啟事

敬啟者自國史館歸併本校後本股專司徵集史料現在由京外各機關寄到志書既

申保三		三	賈桂林	三	
壽福臨	三	二	楊健	九	二
康強華	八	七	郭炳藩	五	
鄒偉高	二		劉瑞樵	十八	五
袁翚	九	一	尹懷珍	五	
劉紹炎	九		孫九錄	十三	
田芳山	八	一	倪汝發	六	二
鄭鴻遠	四	三八	陳慶餘	二	
陳國禮	二四		羅宗孟	四十	
顧廷琮	四十		袁印藩	八	四
彭宗延	三十		陳修業	二六	七
謝祥楷	十		劉善授	五	
王炳璽	四		趙鴻勳	十	
翟瑞元	四十	七	陳組	十二	
胡偉然	一	一	麥華	七	一
王朝輔	十	五	吳士晉		二
賈裕堃	三	一	許文聲	三四	十一
徐瑞麟	六	五	黃士嘉	七	二
王世鏞	二三		羅鎮藩	三	
張硯農	二一		戴祥驥	三	
魚鳳池	三	一	顧謹詒	三	
姚成康	三		鄧國泰	二四	二
趙啓焜	十三		郝立興	二	
陳翰華	九		倪世積	十二	
王耀宗	二		邱福鄆	十	
姚華蕘	十三	一	荆學麟	二	十五
呂書壘		三	何九	八	二
趙維楨	三		郭慶全		三

時鴻儒		一	趙學淵	四	
鄭誼良	三四		欒維垣	十三	五
張耀光	二十		施宜忠	二	
杜滋恩	十	二	吳壽菘	四十	七
劉榮升	二十	七	李敬修		二
王秉陽	四		陳樹倫	十一	
來煥文	三		何錫珍	三	
勞樹藩	九		顧紹炎	八	
石毓松	三		劉彥傑	八	
王玳	二	一	鄭鶴平	三	
盧鴻藻	四四		李興焯	八	五
朱樹基	二十	一	孫發啟	二五	二
劉光銳		四	孫萬釗	四五	
吳道綸	二七	一	盧金章	十七	
梅鑒新	三	一	麥泰允	三	一
李紹華	十五		李海濱	三二	
周泰陞	四		閻□麟	四	
王世鏗	十八		許富文	七	二
孟汝霖	二	一	劉正亨	四	一
孫成彥	二		關祐庭	六	
孫樹棠	十五	一	徐長吉	九	二三
陸培良	十五	六	王汝南	二	一
顧翊威	十一		劉佩琥	十一	七
朱相吾	九		朱毓照	十	一
陳桂芳	二二		鄧至仁	十	
凌普	九	一	段灝	五	
張拔超	十三	五	魏鑑鑾	十八	四
陸侃	二六		周東屏	五十	

夏廷正	一	十四	周喬	二一	
何炳序	二三		陳樹聲	十九	十八
劉金耀	三		張家曜	四	一
劉鴻逵		四八			

書法研究社通告

本社前與內務部函商本社全體社員參觀古物陳列所事現由該所來函允發參觀券幷定二十三日(星期日)上午十鐘前往即希 社員諸君於二十二日(星期六日)午後一至三鐘來社領劵可也

健身會通告(第四號)

本會於十九日下午五時在本會所投選幹事結果會員游嘉德君票數最多當爲本會幹事特此通告

本校瑣聞

▲楊天祿請留級聽講已准

退學生楊天祿之保証人章恩錫君致函本校謂楊天祿因丁母憂、致請假逾期未到、請原情留級聽講。本校業予照准。

通信

國民外交協會致本校函

敬啟者、本會定于本月二十三日、(星期日)午后一時至五時、在中央公園社稷壇前殿開講演大會、報告外交現狀。茲奉上入場劵五百紙、屆期務希[illegible]集同人蒞會爲盼。此頌 公祺。

國民外交協會啟 二月十八日

附告

國民外交協會講演大會入場劵、現存日刊編輯處、望本校同人、速至該處領取可也。

雜錄

國際組織與中國(續)

周緯博士

(五)歐戰中國際組織學說之進化。歐戰以來、國際組織學說之進化一日千里。國際聯邦與民族社會 La Sorietedes nation 之呼聲、洋洋盈耳。國際三權之說。在數年前人方以爲純粹之烏託邦者、在今日已成爲歐美普通學者之討論材料。

雖然、國際三權或國際憲法之組織搆造、要求者雖極衆多、然而討論盡致、作根本之研究者、屈指亦僅數人。數年來歐州出版之英法德各文書籍、詳論國際憲法之本體、據陳國際三權組織之方法者、有比國俄特來氏 paul Otlet 法國布俐亞氏 Leon Bourgeois 中國周緯氏。周緯之書、何足稱道。蓋欲本天下興亡、匹夫有責之義、學愚公之移山、效精衛之塡海、聊盡國民一份子之義務而已。周緯所著之國際社會法律上之組織一書、係分爲四部分。首論國際組織進化之歷史。次陳國際立法司法及行法三權之權限義務、及其組織開辦之法。中間對於懲治犯法之國之治罪法、尤爲特別注意。蓋國際組織、必須有一國際刑法典、爲之懲戒罪魁、扶持管理公法、然後世界始有公共組織可言。否則朝立條約、夕卽犯之、强權不爲公法所制。國際組織、有若無、實若虛、吾儕亦無提倡之必要矣。歐美公法家、對於此事、多存逃避之心、意不欲作法自斃。緯則曾集各家之說、參以己意、作爲國際司法懲治罪法二十餘欵。其文甚長、請節述其大致。大凡國際罪案、均須預由國際法典定明、定明公布之後、如有不遵國際公法及條約、有意作奸犯科之國家、其罪狀一經國際審判廳、或國際仲裁院、按照國際法典審判明實、即應科以應得之罪。苟犯罪者不服審判、恃强權爲護符、抵抗國際組織、則國際司法、可查照下列各條辦理。(一)世界所有國家、從此勿將可製造之軍火之材料、售與犯罪之國。(二)暫將犯罪之國、屛逐於各種國際公共事業團體之外、如郵電工商各種公團。(三)世界所有國家、暫停付給所欠犯罪國之債金。(四)特別經濟抵制、如停止借款、禁止輪運貨物食料、截斷軌道航線之交通是也。(五)世界各國、將已經允給犯罪國之人民之各種政權商權及民權、暫時停除。(六)世界各國、咸與犯罪國斷絕外交。(七)將犯罪國派在國際組織中任事之各種立法司法行法人員暫時屛退。(八)普通經濟抵制、如吾國一九零四年抵制外貨之辦法。(九)將犯罪國及其人民之國外財產、一律查封、以備賠償之用。(十)將犯罪國之海陸邊境、公同封鎖。(十一)世界各國、將從前用條約給與犯罪國之各種利益、暫行宣告停給。(十二)凡犯罪國用强權强逼得來之各種政治土地經濟軍事上之利益、即令被逼之國、已經簽約、在法律上、亦屬完全無效。受害之國、可於事後向國際司法處、隨時控告、請與判斷廢約。公法之世界、(必使强權爲法權所勝、然後始有國際公法可言也。十三)犯罪之國、可由國際司法院判斷、取銷其國養兵、造械之權。其國內之治安、可用警察或國際保安隊維持之。(十四)犯罪國之罪情如較重、國際司法院、可判斷將此國作爲永遠中立之國、永遠取銷其國宣戰之權。(十五) 犯罪國如有意拖延國際債務、則國際司法院、可判明拖債一日罰欵若干萬元、以警效尤。(十六)此外尙有他種國際治罪保安之法、如强迫犯罪國改變政策、或改變政體、繳納担保物等等均是。(十七) 如犯罪國怙惡不悛、竟用兵力攻占守法無罪之國之土地、或恫喝威嚇、乘利刦脅。則國際司法院、可命世界所有國家、公同扶助被侵害之國、接濟糧餉、運送軍械。(十八)國際高級司法院、(詳見緯所著之國際司法制度書中) 有權發令命世界所有國家、公同組織被害之國之防務、并派遣國際保安軍隊、反抗亂軍、維持治安。(十九)國際高等司法院、可發令將犯罪國之礮台軍壘、一律倒平。軍艦軍械、一律收捕或毁去。(二十)國際立法院、應詳編一國際刑法典、批定罪狀、詳定治罪之法等等。以上所述各種治罪法、不必同時判行、而以罪情之輕重爲準。可分可合。得由國際司法院查照國際法典辦理。

以上所述、爲國際組織學說變遷之大要也。限於演說體例、語不能詳、掛一漏萬、具體而微、諸君諒之、

(未完)

◎歐戰之目的及和局之基礎 (續)

葉景莘先生著

歷來治理德國之勢力、即如上述、取捨在德國人民自擇。若媾和之舉由德國人民發端、則上述美國總統之言、當然爲媾和前之條件。議和進行、全視此根本事項之保證能否滿意爲斷。至於對與國政府之答覆、美國總統當另行提出、即希貴使查照」

美政府之答覆此數照會皆極迅速、而立言明確、主張堅決、蓋其宗旨已定、無可游移也。十月二十日德更覆美、略謂休戰條

北京大學日刊附張

件、必使兩方維持現時之戰力、希望美總統設法訂定詳細辦法。凡傷害德人名譽心之要求、當不至贊成。而於退兵時之任意破壞、及在海上違背人道之舉、則不承認。並謂美總統以翦除專制權力之能以私意陰謀單獨行動、擾亂世界之和平者、爲和平之基礎條件。「今德國新政府全依人民代表之意而成立、而人民之代表、則以平等普及秘密直接之投票選舉之。」新政府之第一舉措、即爲咨請國會更改帝國憲法。使宣戰議和、皆需人民代表之同意。德國政府之求和及請休戰者、已不受專制之勢力、而爲德國大多數人民之所贊成。故美總統之詰問、可謂已圓滿答覆云。美政府接此覆書、則於二十三日答之如左。

「今已接到德國政府鄭重明瞭之確實答覆、謂完全受納美國總統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在美國國會所宣布之和議條件、及其後演說所持之媾和主義、而尤注重於九月二十八日之所演說者、並願討論實行該各條件、及主義之詳細辦法、且謂此意旨、非出於昔日指揮政策主持戰爭之人物、而爲代表帝國議會多數及德國人民大多數之閣員所發。又今德國政府亦已明白允諾德軍海陸軍、必遵守文明戰爭之人道規則。美國總統既得此種確實答覆、自覺不能不與共同作戰之友邦政府、提議休戰之舉。但有當重行聲明者、美國總統所可提出討議之休戰條件、必使美國及其與國所處之地位、能以施行凡所決定之辦法、而又足令德國不能再行開戰。美國總統因是已將與現時德國政府所往來之文件、送交共同作戰之友邦政府、並提議如諸友邦政府願照所云條件及各主義媾和者、則其軍事專家及美國之軍事專家、可令擬定休戰必需之條件、呈報共同作戰之各政府。該條件必須可以保障有關係之人民之利益、並須使共同作戰諸政府有無限制之權力、以施行德國所受納之和局之詳細辦法。惟亦一該各軍事專家以爲從軍事一方觀察、可以獲得此種之休戰、方可照此辦理。如有該項休戰條件提出、德國受納之、則尤足以證實其完全受納所云之各和平條件及主義矣。非完全受納此諸條件及主義者、今固無可爲也。美總統質直爲懷、以爲今必須要求特別之保障者、當明言其故。德國外相十月二十日照會中所云、憲法上之變更、似頗重要。而政府對於人民負責之主義、則未見完全實行。現時已獲若干承認之變更。亦未見有方法或設法使其得以永久。抑今日困難中之人心、更未見其領會也。將來之戰爭、德國人民或能節制之、而於此次之戰爭固尚未能。今所問者、固在此次之戰爭也。德國人民不能使其帝國軍人順從民意、普魯士王節制帝國政策之權力未稍減削、凡決定一切事情之原動力、仍在歷來之德國之主人翁、此皆甚明顯者也。今世界各國對於夙爲德國政策之主宰者、實不能信其所言。非確實之德國人民代表、有意法以確保其主人翁之地位者、美國政府不能與之媾和、不能與之謀銷今番之兵禍、美國總統以爲全世界之和平、今皆賴於質直之言論行爲、故當然爲斯言、雖逆耳不顧也。如今日美國政府必須與德國之軍事當局及各專制君主交涉、或關於德意志帝國之國際義務、將來恐仍須與若輩交涉者、則其所要求者、非和平、非協商、而爲降伏。此切要之一端、不言無益也。……」

(未完)

歌謠選

文科教授劉復編訂

(八四) 理科熊天祉君來稿

紅雞公、綠尾巴。對門戶、打親家。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女家莫望門戶大、男家莫(?)好賠嫁。男會讀書、女會管家。好夫婦、纔生好娃娃。

此謠盛行於蜀北之西充。

復案、(?)處疑脫去一字。

此爲教訓式的歌謠、想吾國一般社會、久已認爲金科玉律。細加玩索、則可得左列三問題。

一、男會讀書、是否即可認爲標準之男。男於讀書之外、是否尚有別種責任之應盡。反之、男不讀書、是否消失其男格。

二、女子之於管家、其問題與男子之於讀書同。

三、夫婦與娃娃、是一事、抑是二事。謠中通體言夫婦、而末以娃娃作結。是否夫婦之締結、僅爲一種手續。必至娃娃既生、始認爲事實之成立。

此謠能代表已往及現在之社會共同心理、而促進吾人進一步的(即對於未來的)研究、實社會學中甚可寶貴之材料也。

絕非故意示壯、觀其面色、可見人人毅然欲決一死。今實踐者已二萬二千人矣。

有一傷兵將死告我、謂捕法國砲軍第二十四中隊時、不得援力、言次大哭海軍某隊守一壘、受敵彈且一月、聞將撤防、幾至譁變。士兵爭先去砲彈之藥綫婦女送水入壘、死傷於道中者纍纍。僧侶執十字架入壘、誦禱文於砲火之下。第二十師一師中受傷而不願離前敵者、一百六十餘人。此誠不可思議之時代哉。自二十四號以來、始漸緩和。綏凡斯脫波爾之戰榮矣。敵砲殆已全息。人皆知其將不取此城、且實亦不能取之。……吾自二十四號迄今、尚未得戰鬥一次。然吾謝上帝、生我於此光榮之時代、俾親見上述各種之人。五號（新歷十月十七）之轟擊、不特在俄國史上、赫然有耀、即世界歷史、亦爲之生色。大砲一千五百餘、擊吾城兩日、不特不能令吾城投降、並不能止城內之砲二百分之一。吾意俄國人今日或不重視此役、至於後人將以此役當首屈一指、吾敢斷言。須知吾人兵力並

托爾斯泰傳（二十五）

張邦銘 鄭陽和 同譯

不許轉載 北京大學日刊

不如敵、僅槍刺軍。隊乃俄國之最劣者、（例如第六軍團）而能與敵戰、敵衆於我、又有艦隊助之、砲三千、來福槍極佳、軍隊又甚精、至其將領之勝於我、尤不待言。

今君已見守綏凡斯脫波爾之軍隊矣。君所得主要之快想、當在能信俄國民之有實力。君之能信夫此、並非由於見橫墻、胸墻、及濠溝、地道、等物之巧佈重疊、蓋此等物事中、君固不能得如何之意義也、惟由於見軍人之目光、言語、動作、質言之、蓋由於見綏凡斯脫波爾之守軍、有所謂軍氣而已。

托爾斯泰之勇氣固已激生、其文才亦復怒發。見四圍物狀、赫耀動人、不禁欲模仿之、描寫之。思組一軍報以維持軍心。雖因博又負新債、經濟甚窘、而竟與其友斯托力平Stolypine、合出資一千五百盧布、以爲此冒險之業。然其熱誠不久卽歸於冷淡、則必軍樞無狀、陰謀四伏、之所致也。且以托爾斯泰而爲官塲戰地通信員、以維持軍心爲務、實亦甚難。其個人思想不久卽足破壞其初心。迨戰役告終、仍居少尉末職。於是

宗之哀音至。譯電未竟。而顯后之哀音又至。於乎。宮闈之積疑久矣。

余在廣州。值德宗顯后相繼徂落。電詔喞哀。方面以次蒲伏行宮。發哀成喪。固已如制而行。及百日屆滿。忽又哀詔降止。百官哭臨如初。甚爲駭然。詢之乃知後至乃畢詔。馳驛而來。又循故事。須經由崖州之感恩縣。始達布政司。崖州距廣且千里。感恩又在府治西南六百餘里。自京師至廣而經感恩。蓋迂道千餘里矣。夫時異事殊。不步故迹。遂使八音再遏。滋甲戌乙丑之疑。

清代約束宦豎。未嘗不嚴。然猶有李連英小德張。雖不逮宏恭石顯。王甫曹節李輔國仇士良童貫魏忠賢之流。顧其勢力回天。百僚仰息。亦近世之權閹也。以西林岑雲階宮保之强項。世頗謂其藉連英力得兩廣總督。其他可知也。蓮英者。本姓李。然宮中恒名之曰連英。不冠李也。故事。每宮一總管太監。而蓮英起小監。至慈寧宮總管。侍孝欽后。總管之上曰九堂。九堂之上曰都老爺。都老爺者。太監之最貴。宮中事必由都老爺稟之皇帝。奉旨交內務府。而都老爺又必咨九堂會議。九堂議決上都老爺。總管者。僅

清史零拾（七）

不許轉載 北京大學日刊

得以事白九堂而已。德宗既冠。則婚。孝欽以其事委醇賢王（奕譞）。醇邸乃言於孝欽曰。故事。總管以白九堂。九堂議決上都監。都監得旨交內務府。若是。則轉輾而後至於臣。今請得去故事。太后命一總管與臣接。得便宜辦理。孝欽可之。遂命蓮英。蓮英以此起。得與廷臣接而干政矣。世頗傳蓮英恣睢宮中。又敎顯后害德宗。聞諸老監。則曰小德張恣睢甚。蓮英謹飭多矣。又曰。顯后屢欲毆殺德宗。及數杖諸妃。賴蓮英跽而求之。始宥免焉。

小德張因恣睢無所忌。嘗杖斃太監五十餘人。衆畏之莫敢發。宮中珠玉寶物。攜之去。白孝定曰。某事。奴才拿去矣。有高宗便帽上寶玉。亦在小德張家。孝定不知也。又敎孝定與德宗不和。附孝欽謀害德宗。孝欽將崩。屬孝定曰。我死。汝才不足當家。惟瑜妃頗識文義。能了公事。汝宜呼以三姊。（按何故呼以三姊不可知）令助汝。孝定唯唯。乃孝欽崩而詔瑜如移宮。居稍遠。其得近孝定宮。人皆知小德張所爲也。及孝定崩。瑜妃曰。使咱等居稍近太后。太后或不致此。人莫知何謂。孝定既崩。瑜妃當保育皇帝。而卒尊瑾妃。瑾妃亦糊塗